**專案名稱：悠遊橫山鄉，定格大山背**

**團隊介紹**

本計畫是由清華大學EBMA14級學生所組成，配合清大科管所EMBA服務科學課程，進行在地服務體驗所規劃之期末專案計畫，配合本計畫之執行，結合大山背地方熱心投入公益活動之仕紳、清華大學EMBA校友會及攝影社規劃辦理此活動。

**專案摘要**

本專案計畫主要在於推廣大山背地區之人文、景觀、美食與地方特色，吸引大眾駐足大山背，進而達到可複製性、可擴展性與長期性的商業模式；本專案以辦理攝影外拍為主要活動，當日聘請專業攝影老師講解帶拍、專業模特兒隨行、民俗專家沿途解說橫山鄉的人文、地理與采風，一同體驗客家風情與人文；中午並備有以當地特色食材為主的豐盛午餐供參與活動之人員共享，體驗不同的文化融合；活動結束後將蒐集當日拍攝之相片，辦理攝影比賽與展出，讓大家都能更深入的了解橫山鄉及大山背人文景觀、特色與四季之美的意願。

**專案內容**

* **活動緣起**

本計畫清為華大學EMBA14級服務科學課程的期末專案計畫，本專案計畫以台三線橫山鄉與大山背的場域之服務建構標的，期透過此專案計畫設計出一個服務方案，而此服務方案的目的是要推廣大山背的人文景觀及地理特色來促進大山背區域的繁榮。

* **活動目的**

這一次的活動是以攝影活動為主軸，表現大山背優美的風景景觀，並且結合專業導覽讓參與者更深入了解橫山鄉與大山背地區的人文、地理、風景、農產品和特色商品。在攝影活動結束後，會蒐集當日活動拍攝相片，辦理攝影比賽與影展，透過鏡頭來傳達大山背的故事、人文、風景與特色。未來可以更廣泛及深入的讓大家發現大山背的好山好水及人文景觀，透過這活動能夠吸引更多人｢駐足橫山鄉，停格大山背｣。

* **大山背之地理環境介紹**

新竹縣橫山鄉的橫山村又稱為大山背，主要是因為此區地形有著如同橫刀崎立。本區道路主要沿著油羅溪環大山背山而行，民國40年代時期，橫山地區以礦產、伐木最為著名，並在此地興建內灣線火車等交通工具，整個橫山地區也因而變得十分繁榮、熱鬧。但隨著時代的變遷與大自然資源的快速遞減，橫山也逐漸沒落。

* **大山背之人文環境介紹**

大山背於1871年(清同治十年)由鐘石妹等來此開墾，早期有番仔林之稱，因此地原為原住民活動地帶，先民至此開墾期間，還曾暴發數次衝突；1888年(清光緒十四年)，劉銘傳曾丈量全台土地，當時的紀錄大山背已有約二十甲的水田與園地，人口約有500 人。

本地區的客家文化及傳統資源豐富，這幾年來政府輔導大山背成立休閒農業區，結合各式特色文化與自然景觀，但是前來探訪民眾仍然不多。目前主要的訪客是新竹區域居民來此登山健身為主，區域內數條登山者必來的古道，如騎龍古道、茶壺古道等，皆具原始風采又能輕鬆走訪的山林步道。外來遊客來橫山則是以內灣、尖石為目的地，大山背地區不是主要逗留點。

* **活動內容：**

|  |  |  |  |
| --- | --- | --- | --- |
| 時間 | 活動內容 | 準備資料 | 負責人 |
| 07:30~07:45 | 報到, 發資料與survive kit  集合地點：國王宮 | Survive kit(飯糰, 地圖, 飲水) | 建忠  榮惠 |
| 07:45~08:15 | 陳文堂老師講解當地狀況, 分組路線 |  |  |
| 08:15~08:30 | 分組及出發 | 兩位老師 | 各路線領隊 |
| 08:30~12:30 | 攝影活動，出發帶拍   1. 人文導覽帶拍 2. 風景之旅 3. 大山背古道之旅 | 解說員  攝影老師兩位  陳文堂先生  模特兒 | 文藻  Eric |
| 12:30~14:30 | 午餐,  話家常，體驗客家文化 |  | Grace  Tim |
| 14:30 | 活動結束(如有需求可以繼續留拍) |  |  |
| 展出 | 活動二日內完成收件，於元月10日起於清華台積館進行展出 |  |  |

* **預算收支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項次 | 項目 | 單位 | 數量 | 單價 | 小計 |
| 1 | 餐飲 |  |  |  | 26,500 |
| 1.1 | Survive kit(含工作人員與老師) | 人 | 100 | 200 | 20,000 |
| 1.2 | 午餐(炒米粉) | 份 | 100 | 60 | 6,000 |
| 1.3 | 免洗碗,筷,湯匙,紙杯 | 份 | 100 | 5 | 500 |
| 2 | 攝影活動 |  |  |  | 19,750 |
| 2.1 | 攝影老師出席費 | 人 | 3 | 3,000 | 9,000 |
| 2.2 | 攝影作品評選費用 | 人 | 2 | 2,000 | 4,000 |
| 2.3 | 照片沖洗(11"\*14") | 張 | 50 | 125 | 6,250 |
| 2.4 | 相框 | 個 | 50 | 10 | 500 |
| 2.5 | 參賽獎品或獎金 |  | 0 | 10000 | 0 |
| 3 | 其他 |  |  |  | 19,300 |
| 3.1 | 1/5場地租借(里民中心) | 天 | 0 | 4,000 | 0 |
| 3.2 | 車馬費補助(解說員, 陳文堂, 評審費用) | 人 | 5 | 2,000 | 10,000 |
| 3.3 | 活動海報,banner |  | 1 | 2,600 | 2,600 |
| 3.4 | 保險 |  | 100 | 67 | 6,700 |
|  | 合計 |  |  |  | 65,550 |
|  |  |  |  |  |  |
| **收入** |  |  |  |  |  |
| 項次 | 項目 | 單位 | 數量 | 單價 | 小計 |
| 1 | 報名費 | 人 | 50 | 800 | 40,000 |
|  |  |  | 50 | 300 | 15,000 |
| 2 | EMBA校友會贊助 |  | 1 | 10,000 | 10,000 |
| 3 | 其他贊助 |  | 1 | 10,000 | 10,000 |
|  | 合計 |  |  |  | 75,000 |

｢悠遊橫山鄉，定格大山背｣攝影比賽活動辦法

**壹、目的：**

本活動屬公益活動，藉由拍攝｢橫山鄉與大山背的人文與風景｣活動，來推廣橫山鄉與大山背地區的人文、風情、農產品和特色商品。以當日活動剪影及橫山鄉、大山背地區之人文、風景、生態等為主題，透過鏡頭來傳達橫山鄉的故事、人文、風景與特色，展現大山背地區的多元樣貌，透過這活動能夠讓更多人了解橫山鄉之美，吸引更多人悠遊橫山鄉，停格大山背。

**貳、活動期程：**

一、外拍活動：103年元月5日07:30~14:30於橫山鄉地區進行，拍攝範圍包含大山背地區。

二、活動內容：報名參加活動，並完成繳費者，可參加當日外拍老師領拍活動、人文講座、風味午餐；報名參加活動者均需繳交至少兩張作品檔案參加比賽，本活動單位經評審後挑選優秀作品，沖洗後於清華台積館及大山背博物館進行展出，展後相片歸參加者，另評選優秀作品頒給獎金。

三、收件期間：103年元月06日至103年元月7日止

四、獲獎公告：預計103年元月10日前公告

**參、參加資格：**

一、不限性別、年齡、地區、國籍，對影像創作有興趣者皆可報名參加。

**肆、參賽方式：**

一、參加活動者透過清華大學Cocreation創意平台<http://cocreation.ctm.nthu.edu.tw/>，並登入會員進行報名，或透過連絡人進行報名(連絡人: 洪建中 0922141352, erichoung228@gmail.com)。

二、參展作品一律採網路報名並上傳作品及著作財產權授權使用同意書(如附表一)。

三、參展作品之拍攝地點須於橫山鄉及大山背地區、並以元月5日當日活動或當地風景人為為攝影主題，拍攝後上傳照片至活動網頁。

四、參展作品中之照片，最多可上傳至10張照片。

五、本次比賽分人文組與風景組兩組分別取特選一，優選二名。

六、特選獎金：每名3,000元，優選獎金：每名1,000元。

**伍、評分標準：**

|  |  |  |
| --- | --- | --- |
| **評分項目** | **評分權重** | **評分重點** |
| 主題內容 | 50% | 切合本次活動主題 |
| 意境表達 | 30% | 美感、情感渲染力、畫面張力 |
| 攝影技巧 | 20% | 構圖取景、光影呈現 |

**陸、參賽規則：**

一、參展作品限本人之創作，且須為活動期間「未曾公開發表者」或「未曾在其他比賽獲獎者」。

二、參展作品需以800萬畫素以上數位相機拍攝，原始檔案尺寸需約為3360pixels × 2460pixels以上規格，參展作品需繳交原始數位檔案(RAW與JPG或TIF與JPG檔)

三、參展作品須註明照片主題、拍攝日期、上傳主題照片(如作品資料表)及著作財產權授權使用同意書(如附表一)。

四、參展作品如有偽冒、抄襲、拷貝或經檢舉曾參加任何公開攝影比賽得獎或展出，查證屬實，一律取消資格，。已領取獎項者，主辦單位得追回原獎項。其違反著作權法令部分由參賽者自行負責，概與主(執)辦單位無關。

五、參展作品及得獎作品，主辦單位可逕行使用於宣傳、發表、出版、佈置、展覽、刊登報章雜誌或印製書冊等，不另給酬，但以公益活動用途為限。

六、於評選前進行參展者資格、參展作品審查，確認無違反法律或善良風俗（如色情露點圖片、教唆犯罪、自殺、有礙風俗..等等），以及不涉及商業利益或廣告行為。

七、得奬作品凡經主辦單位於活動網頁公告並通知後10個工作天內，需繳交原始數位檔案及著作財產權授權使用同意書，方正式完成獲獎資格之認定。

八、本活動因故無法進行時，主辦單位有權決定取消、終止、修改或暫停本活動，並保有更換獎品或獎金分配及修改計畫之權利，相關異動以主辦單位公告為主。

｢悠遊橫山鄉，駐足大山背｣攝影比賽作品資料表

|  |  |  |  |  |
| --- | --- | --- | --- | --- |
| 作品主題 |  | | | |
| 參賽組別 | □人文組 □風景組 | | | |
| 姓名 |  | | 拍攝日期 |  |
| 連絡電話 |  | e-mail |  | |

附表一、著作財產權授權使用同意書

2013｢悠遊橫山鄉，駐足大山背」攝影比賽活動

著作財產權授權及個人資料使用同意書

本人 參加主辦單位（清華大學EMBA）所舉辦之「悠遊橫山鄉，駐足大山背」，參賽作品（以下簡稱作品）共計 張係出於本人之獨立創作，並未公開發表，絕無侵害他人著作之事宜，若有著作財產權之爭議，本人願負相關法律之責任。

依本次活動辦法，凡參加本次活動之作品，授權主辦單位使用於非營利用途之使用，如有得獎之作品，得由主辦單位致贈獎金及獎狀，則本人作品之著作財產權歸屬於主辦單位所有，並同意不對主辦單位行使著作人格權。

參加本次活動者需同意且授權主辦單位公開公布姓名於活動網站與活動成果展示之中。

主辦單位擁有自行運用於公開展示、重製、改作、編輯、印製、出租、散布、發行，但以非商業用途為限，且不另支付得獎人稿費及版稅，本人無異議亦不另行索取費用。

本人作品如有侵害第三人權益、抄襲他人或有妨害他人著作權之情事，經查證屬實，本人願負排除糾紛之責，並擔保第三人就作品對主辦單位不得主張任何權利，主辦單位得逕予取消得獎資格，得追回獎金，另若造成主辦(執行)單位損害，本人應負損害賠償責任。

參賽者： （簽章）（請務必蓋章）

身分證號碼：

住址：

電話：

●參賽者若未成年，需請法定代理人加填下列欄位●

法定代理人： （簽章）（請務必蓋章）

身分證號碼：

住址：

電話：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